

一月二十五日

读经：诗篇 25；启 17-19

启示录十七章记载的是“坐在众水上的大淫妇”（大巴比伦）和兽的真相。这里中文翻译成“大淫妇”，原文其实是妓女。淫妇是有丈夫的，妓女是没有丈夫的。因此很多解经的都说这是指假教会（有别于失败、堕落的教会），特指梵蒂冈（有别于天主教）。从这章的描述里就可以看到她的特点：她骑在预表敌基督的兽身上，可见是与地上敌对神的政权勾结的；她着装高贵，生活奢华，也自认为是“皇后”，可见在世上有权势有财富有地位，并且经商贸易很多；她手拿金杯，里面盛满了可憎之物，并使地上的人都喝醉了淫乱的酒，可见她本质里充满了各样污秽、罪行，也使人落在罪恶虚假之中，带来羞耻；她喝醉了圣徒的血，她是仇敌所使用逼迫、杀害神子民的。

关于那代表敌基督的兽，从“七座山”，“七位王”的描述，并对照但以理书里的“四兽”，很可能就是罗马帝国的重现，在原来罗马帝国版图上兴起的十国联盟。不管怎样，它的国一再被描述为“走向灭亡”、“短暂存留”、“统治短暂的一段时期”（当代译本），可见其结局就是沉沦，在地上的时间是短暂的，跟我们荣耀的主，祂的国度是存到永永远远，何等大的区别！

十八章记载的是对大巴比伦的审判。从 17:16 的描述可以看出，神的审判是借着敌基督同盟来执行的，他们虽然同流合污，彼此却只是利益关系，没有任何的爱和怜惜，只有恨和相吞。当大巴比伦终于受到神的审判，彻底毁灭之际，一切与她相勾结的政权、靠她发财的商家富户、一切与之沾边往来，以此谋生的都为之悲哀。

18:12-13 罗列了巴比伦所卖的货物，引用一下老弟兄写的注解，帮助我们明白：

“巴比伦所买卖的货物。现分组如下：

第一组，看她的表面现象，

“金”-- 假冒神的荣耀，盗窃神的名；

“银”-- 假福音（启 6：2），假得救的人一大堆，害死人；

“宝石”-- 假冒圣灵的工作：

A, 虚谎的灵（所以凡灵不可都信）；

B, 假冒伪善的灵；

“珍珠”-- 假冒十字架的工作。假舍己，说一套，做一套；

“细麻布”-- 假冒为善，所有的行为都是做秀。

以上实质，本来都是教会和每一信徒的本色。却被冒用。巴比伦把这些变为商品 – 成为得利的门路。

第二组：看她的实质，

“紫色料”-- 坐在皇后的位上（启 18：7），权倾一世（属地的）；

“绸”-- 细软的衣服，供给王宫里的人穿的，完全不同于“拿撒勒”人的味道；

“朱红色料”-- 各种罪恶的代表，享尽罪中的快乐。

第三组：显示其财富，

“各样香木、象牙器皿、极宝贵的木头、铜、铁、汉白玉器皿”-- 这些是：

A, 特殊的享受

B, 建造堂皇的教堂, 搞假崇拜、假敬虔、真犯罪。

第四组: 以假乱真

“肉桂、豆蔻、香料、香膏、乳香、酒、油、细面、牛、羊” – 这些是向神献祭用的。巴比伦用以做假: 假奉献、假圣洁, 假得像真的, 以假乱真。

第五组: “车马” -- 属地的权利与享受

综合以上五组, 都变成大巴比伦的夸耀、奢华、享受、宴乐、犯罪的东西了, 这也可以说是“喝醉了圣徒的血 (血汗钱)”了 (当然, 是指着那些受骗的圣徒说的)。

第六组: 最终目的, 叫人拜魔鬼。

“奴仆” -- 绊倒人, 叫信徒去做邪灵的奴仆,

“人口” -- 害灵魂, 勾引人入灭亡。阴险狠毒, 穷凶极恶!”

巴比伦被审判之后, 18:22-23 里面有 5 个“不能再...”, 这里的音乐之声、各行手艺人、推磨的声音、灯光、新郎和新妇等描述让我们看到她的工作实在说来已经渗透到人们生活的各个层面, 但其本质, 是撒但的工具, 做着杀害、偷盗、毁坏的工作。

十九章是七年灾难之后的哈米吉多顿之战, 一开始又把我们带到天上, 听到满了“哈利路亚”的赞美声, 因为此战之后, “羔羊婚娶的时候” (千禧年) 就到了, 19:8 特别提到“光明洁白的细麻衣”, 并有解释说这是“圣徒所行的义”。我们每一个得救的人, 都有一件“白衣”, 那是基督作为我们的义袍, 只要信, 就得着。但这里的细麻衣, 是有别于基督的义袍, 那是我们信主之后一切因着顺从圣灵而有的行为所组成的, 这些得以被请赴羔羊之婚筵的, 也就是在千禧年里要与基督一同作王的得胜者。

之后就看到我们荣耀、可畏、得胜的主骑在白马上, 祂第二次荣耀地降临在地上, 为“万王之王, 万主之主”, 要消灭仇敌, 在地上执掌王权! 以西结书 39 章详细地描写了这最后哈米吉多顿之战的情形, 里面的话, 很多都是要按着字面应验的。

最后, 敌基督和假先知, 被活活扔在火湖里。